

附件

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场址选择审查意见书

国核安证字第2316号

项目名称：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

项目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天红镇天红村

持证单位：江西天红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山南新区锦绣南山商务楼

法定代表人：冯雷

发证机关：国家核安全局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7日

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场址位于江西省九江市彭泽县天红镇天红村，拟建设一座20MW热功率泳池式研究堆，配套建设燃料/材料检验热室、放射性同位素分离纯化工艺线和核药生产线以及其他辅助设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及相关核安全法规，国家核安全局对江西天红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选址安全分析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核安全技术审查。

根据《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选址安全分析报告》及相关文件，审查未发现场址存在影响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安全且不能采取工程措施解决的颠覆性因素。国家核安全局同意依据《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选址安全分析报告》中的场址特征参数开展天红核科技研

发中心项目的设计工作。

江西天红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的申请单位应遵守以下条件：

一、承担全面核安全责任，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接受国家核安全局和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的核安全监督。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安全责任的落实情况承担领导责任。

二、遵守和履行在《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选址安全分析报告》及其审查过程中的承诺。如需改变这些承诺，须事先提出申请并进行必要的论证，经国家核安全局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和有关公众沟通工作的规定，开展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等工作，切实维护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四、配合地方政府做好场址保护工作。如果场址条件（如人口分布，附近的工业、运输和军事设施等）发生可能影响设计基准的重大变化，应向国家核安全局报告，并论证其对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安全的影响。

五、依据《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选址安全分析报告》中的场址特征参数确定合理的设计基准。如果附录所列主要场址特征参数发生变化，应向国家核安全局报告，并分析说明设计基准的保守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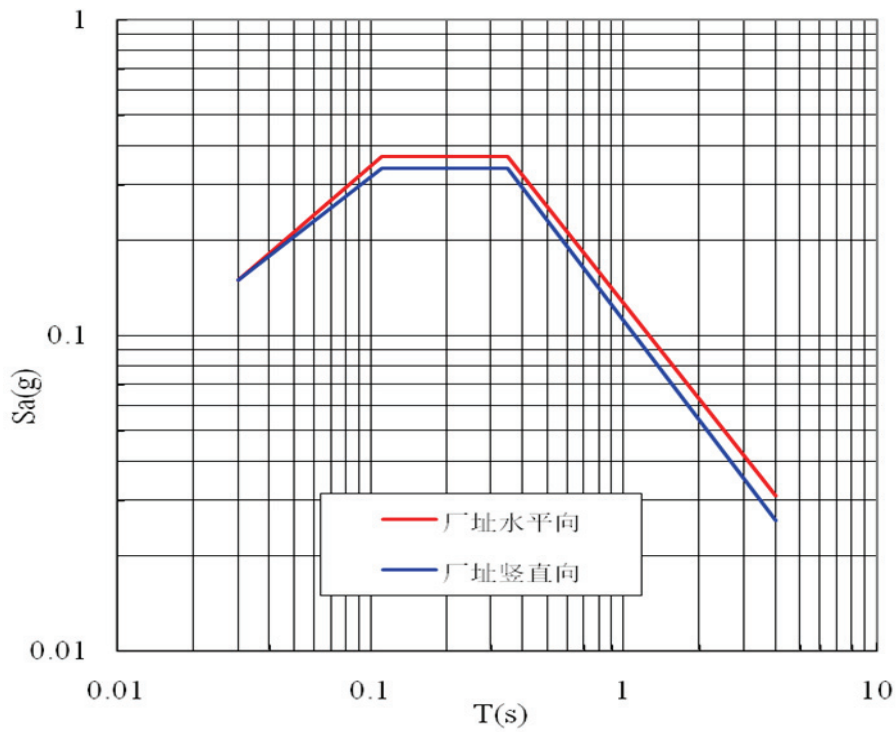
附录：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主要场址特征参数

附录

天红核科技研发中心项目主要场址特征参数

序号	参 数		参数值
气 象			
1	气温	百年一遇高温	42.6℃
2		百年一遇低温	-18.9℃
3	风	百年一遇极大风速	45.5m/s
4	龙卷风	设计基准龙卷风风速	69m/s
5		总压力降	35.53hPa
6	降雨	10分钟降雨极值 PMP	80.4mm
7		1小时降雨极值 PMP	224.5mm
8	雪	百年一遇极端积雪雪压	906.5Pa
9	短期大气弥散因子 (反应堆事故)	厂址边界 0-8h 大气弥散因子	$1.64 \times 10^{-5} \text{s/m}^3$
10		厂址边界 8-24h 大气弥散因子	$1.19 \times 10^{-5} \text{s/m}^3$
11		厂址边界 1-4d 大气弥散因子	$6.11 \times 10^{-6} \text{s/m}^3$
12		厂址边界 4-30d 大气弥散因子	$2.43 \times 10^{-6} \text{s/m}^3$
13	短期大气弥散因子 (热室事故)	厂址边界 0-2h 大气弥散因子	$3.13 \times 10^{-5} \text{s/m}^3$
水 文			
14	极端水位	设计基准洪水位	55.06m
地震、地质和岩土工程			
15	地震	厂址附近范围(5km)能动构造情况	无
16		地震基本烈度	VI度
17		厂址特定 SL-2 级地震动	0.15g (水平向) 0.15g (竖直向) 反应谱见附图

序号	参 数		参数值
18	岩土	液化情况	无
19		剪切波速	中等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1105m/s；微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1832m/s。
20		压缩波速	中等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2580m/s；微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3388m/s。
21		承载力特征值	中等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3.0MPa；微风化粉砂质页岩为 10.0MPa。



附图 厂址特定 SL-2 级地面运动基岩加速度反应谱（5%阻尼比）